

盂县人民法院推出20项便民利民措施

打通司法为民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

本报讯 通讯员梁贵斌 王娟报道 11月12日早上8时30分,盂县人民法院“2021·三晋执行护民生”集中执行行动正式开始,参与执行的干警集结完毕,奔赴盂县秀水镇某村执行现场。

原告盂县某公司诉被告盂县某村委会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,经盂县人民法院审理,判决某村委会向原告支付135万元,之后被告未主动履行生效判决,原告申请强制执行。执行过程中,盂县人民法院对某村委会集体所有的9间底商拍卖后抵顶给申请执行人,但案外人拒不腾退房屋,非法强占长达4年之久,

严重蔑视司法权威,严重损害公平正义。

经过所有参与执行行动人员的共同努力,当天,案外人非法占有的9间底商及地下室全部被腾退查封。行动中,盂县人民法院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检察机关工作人员、公证人员等共计20人见证监督,保证执行过程公开透明。

开展集中执行行动,是盂县人民法院践行为群众解难题、办实事的一个缩影。今年以来,盂县人民法院先后推出20项便民利民措施,打通司法为民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盂县人民法院在诉讼服务中

心推出9项便民利民措施:一是在窗口设置党员先锋模范岗,提升专业服务水准;二是设立诉前调解绿色通道,缩短当事人的诉讼周期;三是设置律师验证终端;四是扩充调诉中心的调解区域,并返聘3名退休法官专职从事调解工作;五是成立信访集中处理中心,专职专人从事判后答疑、信访接待;六是当事人设立专岗导诉台;七是设立便民服务区;八是设立法治宣传角;九是推出“多元调解”APP、自主立案台、跨越立案服务等多元化智能服务。

在民事审判工作中,盂县人民

法院推出9项便民利民措施:一是将少年法庭的庭审过程变成柔性化的“圆桌审判”模式;二是加大裁判文书公开和庭审直播力度,强化社会监督;三是推行电子送达;四是对出庭有困难的案件当事人,利用新媒体手段远程视频开庭;五是对涉及相邻权纠纷的民事诉讼案件,案件承办人必须对现场进行勘验;六是当婚姻家庭类民事纠纷案件的当事人受到恐吓、暴力等威胁时,在第一时间发布“人身安全保护令”;七是推行要素式审判和类案检索,确保审判公正高效,同案同判;八是与

县自然资源局、县环保局等行政机关建立联动机制,提高行政机关执法能力;九是加大对特殊群体的保护力度。

盂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推出2项便民利民措施:一是设立执行服务中心窗口,公开办案、执行全过程信息,提供执行业务咨询服务,落实主管、局领导每周工作日接待制度;二是充分运用“智慧执行”APP,让当事人更加便捷地获取执行节点信息,执行法官对当事人留言及提供的线索及时回复并办理,解决“人难找、物难查”“信息沟通不顺畅”等问题,提高办案效率。



◀11月19日,城区观象台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组织志愿者,开展了“爱心义剪、情暖冬日”主题活动,通过为辖区老年人义务剪发,弘扬志愿服务精神,助力文明城市创建。
史桓昭摄

(二十) 微信缴费 怎么缴费

扫描二维码,点击关注或者搜索公众号“阳泉市热力公司”添加关注。注册步骤:个人中心——绑定用户服务卡——输入用户卡号和房主姓名——点击“确定”绑定。注册完成后,点击进入“业务办理”,根据提示进行缴费。



本报法律顾问:山西新东律师事务所
联系方式:0353—2033008

疫情防控不可松 个人防护要做好



戴口罩



勤洗手



多通风



常消毒